

駿利亨德森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30 日

發文字號：駿顧字第 20200034 號

主旨：更正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3 日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駿利亨德森資產管理基金特別股東大會通知信中有關寄送之電子郵件信箱，詳如說明，敬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3 日發文字號駿顧字第 20200027 號函通知 貴公司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駿利亨德森資產管理基金將於 2020 年 05 月 18 日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舉行特別股東大會，合先敘明。
- 二、茲更正該函說明第三點中提及之電子郵件信箱，應以英文版特別股東大會通知函為準，請 貴公司已填妥之英文版本「特別大會委託書表格」於股東大會召開前 48 小時前，寄至 JanusHenderson@paragon-cc.co.uk 或傳真至 +44 (207) 184 9294。
- 三、煩請 貴公司轉知相關單位協助處理。

駿利亨德森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